在 2015/2016 司法年度開幕典禮上的致辭

行政長官 崔世安 2015年10月14日

各位嘉賓,

女士們、先生們:

今天,澳門特別行政區新一年司法年度舉行開幕典禮,我很高興 與司法界和法律界人士一起出席這一莊嚴的儀式,與各位嘉賓及澳門 市民共同見證這一彰顯澳門特區法制精神的重要時刻。

《澳門基本法》賦予特區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,這不僅是落實 "一國兩制"、"澳人治澳"、高度自治方針的重要內涵,也是促進 澳門特區繁榮發展、長治久安的制度保障。澳門特區成立十六年的實踐證明,維護司法獨立、堅持依法施政,既是《澳門基本法》的本身要求,也是特區發展的必然選擇。

近十六年來,透過司法界和法律界人士的辛勤工作,在特區政府和澳門市民的支持下,澳門特區的司法體系日益完善,司法機關有效運轉,為維護澳門社會的公平正義、保障澳門市民的合法權益作出了不可替代的貢獻。

堅持依法施政是特區政府一貫堅持的方針,這不僅要求特區政府 嚴格依法辦事,與時俱進及不斷檢討和完善現行的法律法規,而且當 出現涉及特區政府的司法訴訟時,積極配合司法機關的工作,尊重並 執行司法判決。特區政府將一如既往,與司法機關和廣大市民一起, 共同維護司法獨立這一澳門社會的核心價值。

特區政府將會持續檢討與司法機關的組成及運作有關的法律法規,強化司法官及司法輔助人員的入職及在職培訓,規劃及興建司法機關的專屬辦公場所,為司法體系的良好及高效運轉創造更好的條件。

目前,澳門經濟的發展進入了一個調整期,特區政府將會主動有為,積極面對發展中所出現的問題,提升澳門自身的競爭力,把握國家發展的新機遇,與包括司法界在內的社會各界共同努力,推動澳門特區的社會發展和制度建設。

我謹代表特區政府,對全體司法官員、司法輔助人員及法律界人 士長期以來所提供的專業服務,表示衷心的感謝。

謝謝大家!